

三、发布新的技术立场文件

2024年9月，IAASB决定采用新的技术立场。新技术立场由3个关键部分组成：

一是技术立场声明。IAASB将致力于通过制定和修订准则，积极鼓励、促进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在业务和质量管理体系中恰当使用技术。为实现上述承诺，IAASB将采取八个方面的措施，包括拥抱技术驱动的创新，消除准则中存在的、制约注册会计师运用技术的障碍等。

二是实施技术立场声明。IAASB将进行准则差距分析，来确定需要制定或修订的准则、非权威性材料和指引，以将技术立场声明落地。

三是密切关注新兴技术发展动态，调整技术立场。IAASB将跟踪技术发展趋势，确保技术立场在技术快速迭代的背景下持续保持相关性和有效性。

新技术立场将指导IAASB调整其工作，以适应审计、鉴证与技术的融合。新技术立场的确定标志着在技术飞速发展的背景下，IAASB在持续提升准则的质量和相关性方面迈出重要一步。

四、将准则体系中的“上市实体”修改为“公开交易实体”

2021年，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IESBA)对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公众利益实体”的定义进行了修订，并采用“公开交易实体”替代原“上市实体”。

为了最大程度地使IAASB准则的定义和关键概念与IESBA的上述修订保持一致，并探索扩大现有准则中针对上市实体的特殊要求的适用范围，满足利益相关者对某些实体审计质量的更高期望，IAASB对国际质量管理准则、国际审计准则、国际审阅准则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并于2024年1月发布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的截止日期为2024年4月8日。

根据公开征求意见情况，IAASB最终决定：一是采用“公开交易实体”替代原“上市实体”；二是将准则中原适用于上市实体的要求修订为适用于公开交易实体；三是在准则中提供一个框架，用于确定在哪些情况下适宜将适用于公开交易实体审计的要求运用于其他实体；四是暂不在IAASB准则中引入“公众利益实体”定义。

IAASB将在2025年发布咨询文件，就上述最终决定

公开征求意见，并在之后正式批准对IAASB准则的修订。

五、针对其他准则开展的工作

2024年，IAASB还针对下列准则开展了工作。

持续经营准则。根据公开征求意见情况，IAASB进一步讨论和完善《国际审计准则第570号——持续经营》(ISA570)。2024年12月，IAASB理事会投票通过ISA570修订稿。下一步，经公众利益监督委员会(PIOB)认可后，IAASB将正式发布该准则。

审计证据和风险应对相关准则。2024年3月，IAASB暂停了《国际审计准则第500号——审计证据》(ISA500)的修订工作，决定启动审计证据和风险应对项目。该项目将同时修订《国际审计准则第330号——应对评估的重大错报风险》(ISA330)、《国际审计准则第520号——分析性程序》(ISA520)和ISA500三项准则，以更好回应利益相关方诉求。IAASB预计将于2026年发布三项准则征求意见稿。

发布多项较不复杂实体审计准则相关指南。包括《审计报告补充指南》《权威机构补充指南》《准则采用指南》等，旨在帮助各国家或地区采用和实施较不复杂实体审计准则。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供稿)

国际会计与可持续会议情况

一、国际会计会议情况

(一)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监督委员会及副手会议

2024年，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监督委员会举行委员线下及视频会议2次、副手视频会议7次，财政部会计司派员参会。会议重点研究了监督委员会2024年至2025年工作计划、基金会筹资策略、多地办公模式、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和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ISSB)(以下简称两理事会)发展战略和应循程序，以及对基金会受托人候选人进行面试和批准任命等事项。中方参会代表在会议中积极发言，就优化完善基金会治理、积极应对多地办公模式挑战、谋划两理事会发展战略等提出建设性意见，得到了多位与会代表的认可和支持，取得了良好成效。

（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受托人会议

2024年，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举行受托人线下会议（包括与基金会监督委员会的联席会议）3次、视频会议10次（包括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财政部会计司派员陪同中方受托人参会。会议听取基金会受托人主席、总监、两理事会主席以及受托人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报告，重点讨论了基金会人事任命、风险管理、筹资策略、两理事会工作计划及重点项目、加强两理事会联动、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战略方向等议题。中方代表积极参与会议讨论，就基金会北京办公室设立运营、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采用战略、基金会筹资策略、两理事会工作计划等积极发表意见，表达中方关切，为高质量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制定贡献智慧和力量。

（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咨询委员会会议

2024年，财政部会计司派员参加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咨询委员会会议2次。会议主要听取了基金会受托人主席、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和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ISSB）主席的工作报告以及咨询委员会主席关于咨询委员会所提建议的反馈报告，并就IASB战略的更新（第三代）、咨询委员会的角色定位、加强两理事会联动、推动ISSB准则采用、污染物定价机制项目的优先级等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中方代表在会前认真准备参会口径，在会上围绕重点议题积极发言，表达中方观点，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充分发挥咨询委员会向基金会受托人及其下设理事会提供战略咨询意见的作用。

（四）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会计准则咨询论坛会议

2024年，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会计准则咨询论坛举行会议5次，财政部会计司相关同志参会。会议重点研究了国际收入准则实施后审议、现金流量表、保险合同、国际租赁准则实施后审议、费率管制、非公共受托责任子公司披露、财务报表中的气候相关风险、电力购买协议等议题。中方代表在咨询论坛会议上积极发言表达中方主张，切实维护我国利益，同时也为有关国际会计准则改进提供有益参考，巩固并提升我国在国际会计准则制定中的参与度和影响力。

（五）第六届“一带一路”国家会计准则合作论坛

2024年7月23日，第六届“一带一路”国家会计准则合作论坛（以下简称合作论坛）以线上方式举办。合作论坛由财政部会计司、会计准则委员会主办，厦门国家会计学院“一带一路”财经发展研究中心承办。财政部会计司司长、会计准则委员会负责人舒惠好，会计准则委员会副主任张娟，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副院长丁友刚

出席论坛。舒惠好、丁友刚分别作开幕致辞。来自中国、柬埔寨、老挝、马尔代夫、尼泊尔、新西兰、巴基斯坦、俄罗斯、沙特、越南等10个国家会计准则制定机构的代表参加了本届合作论坛，韩国会计准则制定机构以观察员身份旁听会议。

与会代表围绕马尔代夫会计准则建设情况、基于地籍价值的土地租赁付款分类、数据资源的会计处理、国际可持续披露准则采用或应用进展、可持续披露相关能力建设等技术议题分享介绍了经验和做法、研讨交流了各自观点和主张，同时听取了中方关于“建立‘一带一路’财经能力建设平台”进展的宣传介绍，并商议了下一届合作论坛安排。会后，各方代表共同发布《第六届“一带一路”国家会计准则合作论坛联合公报》。

与会代表一致表示，将始终秉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围绕技术交流、政策宣传、能力建设和合作研究等四项目标，不断深化《“一带一路”国家关于加强会计准则合作的倡议》框架下的交流合作，携手推动“一带一路”共建国家会计事业发展迈上新台阶。

（六）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新兴经济体工作组全体会议

1. 在华举办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新兴经济体工作组第二十七次全体会议。2024年5月28日至29日，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新兴经济体工作组（以下简称工作组）第二十七次全体会议在山西太原举办。本次工作组会议由财政部会计司、会计准则委员会举办，山西省财政厅协办。来自阿根廷、巴西、中国、印度、印度尼西亚、韩国、马来西亚、墨西哥、沙特、南非、土耳其等11个国家会计准则制定机构的近50名代表作为工作组成员参会，尼泊尔会计准则制定机构的代表作为观察员参会。IASB理事塔杜·森顿（工作组主席）、理事陆建桥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参加了本次会议，塔杜·森顿理事主持会议。

山西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吴伟，财政部会计司司长、会计准则委员会负责人舒惠好（工作组副主席）出席会议并致辞。山西省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向弟海、山西省财政厅厅长常国华、会计准则委员会副主任张娟，以及会计司、会计准则委员会有关人员作为中方代表参会。

会上，各参会代表围绕在财务报表中的气候和其他不确定性、电力购买协议、或有事项、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的修订、污染物定价机制、数据资源的会计处理、持续经营的不确定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客户合同收入》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

工具》的实施后审议、企业合并、IASB工作最新进展、会计准则建设和实施情况等技术议题和行政议题展开了讨论。其中，中方就《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进行了介绍，引发了参会代表对数据资源问题的热烈探讨。

2. 参加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新兴经济体工作组第二十八次全体会议。2024年12月17日至18日，IASB工作组通过线上方式召开第二十八次全体会议。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副主任张娟及有关人员作为中方代表参会。各参会代表围绕无形资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租赁》的实施后审议、现金流量表、摊余成本计量、管理层评论、费率管制活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9号——非公共受托责任子公司的披露》、权益法、损益表中货币损益的分配、《国际会计准则第29号——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财务报告》、转换为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下的列报货币、IASB工作最新进展、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ISSB)工作最新进展、行政议题等内容进行了讨论。

在两次工作组会议中，中方代表针对各项议题积极发言和参与互动，充分表达观点和关切，踊跃分享实施经验和挑战，为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项目发展建言献策，向IASB和工作组其他成员展示了良好形象。作为IASB工作组联络办公室，中方认真履行职责，为推动会议顺利召开并取得良好效果发挥了积极作用，相关工作得到IASB和工作组其他成员的赞赏和感谢。

(七) 中日韩三国会计准则制定机构会议

2024年10月31日，中日韩三国会计准则制定机构会议在韩国济州召开，由韩国会计研究院主办。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副主任张娟，以及财政部会计司、会计准则委员会相关处室的负责同志作为中方代表参会。来自中国、日本、韩国、中国香港、中国澳门等国家或地区会计准则制定机构的30余名代表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围绕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的最新进展、本国家或地区会计准则建设情况，以及电力购买协议、权益法、《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租赁》的实施后审议等议题等多项议题进行了讨论。会后，各方代表共同发布《2024年中日韩三国会计准则制定机构会议联合公报》。本次会议进一步巩固了中日韩三国之间互学互鉴、共同推动会计事业发展的良好机制，增进了中日韩三国之间会计准则建设实施经验的沟通交流，有利于进一步发挥中日韩三国在会计事务中的引领和带动作用。

(八) 亚洲—大洋洲会计准则制定机构组会议

2024年，亚洲—大洋洲会计准则制定机构组(以下简称亚大会计组织)共召开8次会议，包括6次主席顾问委员会会议、1次中期会议、1次年度会议。中方作为亚大会计组织成员及主席顾问委员会成员，积极参加亚大会计组织召开的历次会议。

2024年11月25日至27日，亚大会计组织第十六次年度会议在巴基斯坦伊斯兰堡召开，由巴基斯坦特许会计师协会主办。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相关处室的负责同志作为中方代表参会。本次年度会议包括主席顾问委员会会议、工作组会议以及全体会议。主席顾问委员会会议上，巴基斯坦作为亚大会计组织主席和秘书处通报了亚大会计组织参加的近期会议情况、成员资格审查等事宜。工作组会议上，亚大会计组织各工作组牵头方介绍了有关准则项目相关工作的开展情况。全体会议上，参会代表针对斐济加入亚大会计组织进行了审议表决，还围绕权益法、在财务报表中的气候和其他不确定性、电力购买协议、现金流量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租赁》的实施后审议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议题以及可持续披露准则议题展开了介绍和讨论。会议期间，中方代表与各方主动交流，专题介绍研究成果，积极发表中方观点，得到其他参会代表的认可和肯定，取得良好效果。

(九) 会计准则制定机构国际论坛会议

2024年4月17日至19日，会计准则制定机构国际论坛会议在韩国首尔召开，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作为中方代表参会。来自近40个国家或地区的会计准则制定机构、可持续披露准则制定机构的100余位代表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涉及的议题包括碳信用的会计处理、无形资产、具有权益特征的金融工具、商誉、费率管制、会计准则的可理解性、金融工具、非公共受托责任子公司的披露、租赁、主要财务报表、IASB工作最新进展等会计议题，电子报告、可持续报告发展与国际可持续披露准则的采用策略、气候相关披露及转型计划、可持续报告中重要性的应用、自然主题相关披露、社会主题相关披露、各国或地区可持续披露准则建设情况、ISSB最新工作进展等可持续议题，以及财务报表和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关联性及年度报告的边界等交叉议题，议题丰富多元，安排紧凑有序，交流讨论热烈，传递出有关会计准则和可持续披露准则国际发展的大量信息。会议期间，中方代表受邀参加了具有权益特征的金融工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租赁》的实施后审议两场圆桌研讨，积极发声，主动交流，取得

了较好的参会效果。

(十)世界准则制定机构会议

2024年9月23日至24日,世界准则制定机构会议在英国伦敦召开,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副主任张娟及有关人员作为中方代表参会。本次会议共有来自全球70余个国家和地区准则制定机构的130多位代表参加。会议涉及的议题包括IASB最新工作进展、ISSB最新工作进展、《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8号——财务报表列示与披露》采用进展、权益法、国际可持续披露准则采用情况、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的一致应用、财务报表和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关联性等。会议期间,中方代表在分组讨论中积极就权益法和国际可持续披露准则的采用等议题阐述中方立场,与理事会相关人员以及参会代表进行了热烈互动,取得良好效果。

(十一)其他会计国际机制交流

2024年3月、6月和11月,IASB资本市场咨询委员会(CMAC)、全球财务报表编制者论坛(GPF)分别召开3次会议,1位CMAC中方委员、2位GPF中方委员参会。会议围绕具有权益特征的金融工具、无形资产、企业合并、现金流量表、非公共受托责任子公司的披露、电力购买协议、在财务报表中的气候和其他不确定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租赁》的实施后审议、权益法等项目进行了讨论。

2024年9月,IASB中小主体实施小组召开视频会议,2位中方委员参会。会议围绕第三版《中小主体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的修订内容以及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9号——非公共受托责任子公司的披露》的修订(征求意见稿)等议题进行了讨论。

(十二)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首届区域监管论坛

2024年12月2日,财政部副部长郭婷婷出席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首届区域监管论坛开幕式并致辞,财政部监督评价局局长杨瑞金作主题发言。区域监管机构代表围绕“政策、监管和治理框架,准则标准的全球协调,颠覆性技术创新,可持续性财务报告和审计鉴证,行业人才管理策略”等5项议题开展讨论。12月3日,论坛举办区域监管机构高层会议。与会代表围绕“行政监管及处罚的重要性、执法工作面临的问题困难、提升检查人员能力素质”等议题开展研讨,杨瑞金围绕相关议题交流分享监管经验和主张,并与相关监管机构代表沟通交流。

(十三)国际考试业协会2024年全球年会

2024年3月3日至6日,国际考试业协会(ATP)

2024年全球年会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安纳海姆市举行,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万文翔率团参加,并在会议期间与国际考试业协会执行总裁等进行会谈。

本次大会同时是ATP年会成功举办25周年庆典,主题为“合作共赢:拥抱接受改变 共享解决方案”,共有来自美国和其他国家及地区考试相关机构和组织的代表1200多人现场参会。会议内容涵盖了多个领域,包括学习解决方案、趋势性或颠覆性技术、考试内容设计、安全法律与政策考量、心理测量科学、考试行业商业策略与运营、管理与交付,以及考试公平性、可持续性与多样性等方面。会议聚焦行业新科技、新趋势,重点关注人工智能在考试领域的创新应用和未来发展前景。

(十四)亚太会计师联合会2024年相关利益方论坛及理事会会议

2024年4月24日、26日,亚太会计师联合会(CAPA)在新加坡召开相关利益方论坛及理事会会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党委办公室(综合部)吴苏妍参加。

4月24日与26日上午,CAPA举行相关利益方论坛,会议邀请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相关负责人、国际准则制定机构代表及国家会计职业组织代表出席并发言,就全球及地区会计行业的联系与交流、亚洲会计行业发展、澳大利亚行业监管最新动态、国际准则制定进展、行业吸引力及会计师教育等问题分享信息与经验,CAPA理事会成员、IFAC相关负责人及有关国家会计职业组织代表参加会议。

4月26日下午,CAPA举行理事会会议。会上,理事会审议通过了3月线上会议的纪要,讨论并审议通过了CAPA新一届治理与审计委员会(GAC)委员任命,CAPA执行总裁就近期工作情况做了汇报。

(十五)国际审计鉴证准则和职业道德守则相关方咨询委员会会议

2024年4月29日至30日,首届国际审计鉴证准则和职业道德守则相关方咨询委员会(SAC)会议在美国纽约召开,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SAC委员唐建华参加会议。

会议介绍了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国际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IESBA)2024—2027年战略和工作计划,以及两个理事会正在进行的项目,包括可持续、持续经营、信息技术、会计师事务所文化与治理、不复杂实体审计准则、扩展国际职业道德守则的范围等。SAC委员就可持续、持续经营、信息技术、会计师事务所文化与治理、不复杂实体审计准则的各个项目中

涉及的关键问题进行了讨论。

(十六) 国家准则制定机构会议 2024 年会议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3 日, 国家准则制定机构(NSS) 会议在美国纽约召开, 来自 20 个国家和地区的准则制定机构的 30 余名代表参加了会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标准与技术指导部段姝、业务监管部李光辉参加会议。

会议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由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 主办。会议分别就科技、可持续鉴证、风险应对、审计证据等议题进行了交流及分享, 还介绍了公众利益监督委员会(PIOB) 的运营情况, 参会代表分别介绍了所在国家或地区在审计准则制定方面的动态。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代表介绍了中国可持续披露和鉴证准则的进展, 以及为了落实准则闭环管理机制、强化准则指导实施所采取的措施, 包括基础性标准体系、银行函证操作指引、商誉审计问题解答、互联网行业审计指引等项目。

会议第二阶段由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IESBA) 主办。会议讨论了事务所文化和治理、可持续鉴证、税务筹划业务、集体投资工具、养老基金等议题, 探讨了这些领域涉及的职业道德问题, 以及如何在职业道德中进一步体现维护公众利益的宗旨。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介绍了其针对事务所及其人员的私募股权投资行为方面的职业道德特别是独立性问题的研究。参会代表分别介绍了所在国家或地区在职业道德标准制定方面的动态。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代表介绍了独立性准则的制定情况。

(十七) 国际会计师联合会中小事务所咨询小组 2024 年第一次全体会议

2024 年 5 月 6 日至 7 日, 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 中小事务所咨询小组(SMPAG) 在美国纽约召开了 2024 年度第一次全体会议,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继续教育部赵彦作为成员出席会议,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部张宇歌作为技术助理一同参会。

关于国际审计准则的修订工作, 会议讨论了中小型会计师事务所(SMPs) 开展对中小企业(SMEs) 审计时执行内部控制测试时的挑战、SMPs 在使用自动化工具和技术(ATTs) 时的挑战、应用 ISA520 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SAPs) 时的问题。关于国际教育准则(IESs) 的修订工作, 会议对 IESs 的修订和推广使用提出建议。关于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 在技术领域的最新倡议, 会议认为, 对 SMEs 的审计业务不需要像大

型企业的审计那样依赖科学技术。会议还讨论了中小事务所的战略规划、品牌发展和数字推广等议题。

(十八) 国际会计师联合会 2024 年第二次理事会会议

2024 年 6 月 5 日至 7 日, 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 2024 年第二次理事会会议在美国纽约召开, IFAC 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唐建华出席会议, 国际及港澳台事务部穆博作为技术助理一同参会。

IFAC 主席就近期履职情况向理事会做报告, IFAC 新任首席执行官李·怀特就上任 100 天的履职情况向理事会做报告。会议审议通过了 IFAC2023 年审计报告、IFAC2024 年第一次理事会会议纪要、IFAC 志愿者社交媒体活动指南、IFAC 理事会会议参会规定、国际会计教育小组(IPAE) 工作大纲等。会议交流讨论了 IFAC2024 年关键绩效指标(KPI) 和风险监测更新、2025 年 IFAC 战略规划、IFAC 会费改革、IFAC 气候行动进展情况等, 并重点围绕 IFAC 风险监测机制、2025 年战略规划和会费改革事宜等进行交流讨论。

(十九) 亚太会计师联合会 2024 年第三次理事会会议

2024 年 6 月 10 日至 12 日, 亚太会计师联合会(CAPA) 在马来西亚吉隆坡召开第三次理事会会议及相关会议,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万文翔作为 CAPA 理事率团参加。

本次理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4 年 4 月会议的会议纪要, 并重点就加强亚洲地区会计行业发展、执行总裁继任计划、未来会议安排等议题进行讨论。会议期间, CAPA 与东盟会计师联合会(AFA) 举行了联合战略论坛, CAPA 与 AFA 双方的执行总裁分别介绍了各自组织的基本情况, 参会代表重点围绕会计行业吸引力等话题展开讨论, CAPA 理事还受邀参加了由马来西亚会计师协会(MIA) 承办的 2024 年国际会计师大会开幕式。

(二十) 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11 日至 14 日, 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IESBA) 2024 年第 2 次会议在美国纽约召开,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标准与技术指导部袁小叶和业务监管部郑露露参加。

IESBA 主席就 2024 年 3 月以来各项工作取得的进展作了介绍。IESBA 理事会审议并通过了 2024 年 3 月理事会会议纪要。此外, 相关项目组还分别就会计师事务所文化和治理, 集合投资工具、养老基金和投资公司综

合体,可持续,技术,利用外部专家的工作,新兴问题和外联委员会,税务筹划等项目的实施进展,向理事会作了汇报,征求理事意见。会议讨论了工作组在2024年第二季度跨地区交流研讨活动的最新情况,项目组自2024年3月理事会会议以来在集合投资工具、养老基金和投资公司综合体方面开展活动的最新情况,审议了项目和其他 IESBA 代表在2024年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的研讨活动报告,听取了关于《国际可持续信息鉴证业务职业道德守则(包括国际独立性准则)》(IESSA)和守则中可持续有关其他修订征求意见稿的采用和实施情况,以及能力建设有关事项等。

(二十一)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

2024年6月18日至21日,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2024年第二次会议在西班牙马德里召开,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标准与技术指导部赵际喆、史文静参会。

会议主要讨论了可持续信息鉴证准则项目、持续经营准则项目、IAASB对信息技术的立场、IAASB与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IESBA)合作等内容。

(二十二)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

2024年9月17日至18日,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2024年第三次会议在美国纽约召开,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标准与技术指导部史文静参加。

会议通过了可持续信息鉴证业务准则和技术立场项目最终稿,并进一步讨论了持续经营项目、审计证据与风险应对项目。关于可持续信息鉴证业务准则项目,会议介绍了自2024年第二次会议后对《国际可持续信息鉴证业务准则第5000号——可持续信息鉴证业务的一般要求》(ISSA5000)的修改,并重点讨论了相关技术问题。关于持续经营项目,会议介绍了自2024年第二次会议后与相关机构沟通协调的进展和《国际审计准则第570号——持续经营》征求意见稿部分问题反馈意见情况,并重点讨论了相关技术问题。关于技术立场项目,会议审议通过了 IAASB 新技术立场。关于审计证据与风险应对项目,会议介绍了自3月以来的工作进展,包括起草了关于修订 ISA330、ISA500 和 ISA520 三项准则的项目建议书草稿,以及项目建议书主要内容。

(二十三)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

2024年9月17日至18日,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

则理事会(IESBA)2024年第三次会议在美国纽约召开,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万文翔率团参加。

会议介绍了《国际可持续信息鉴证业务职业道德守则(包括国际独立性准则)》(IESSA)及其他相关修订的征求意见稿(以下统称征求意见稿)的反馈意见情况,以及根据反馈意见对征求意见稿作出的进一步修订。IESBA 与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举行了联合会议,就 IESSA 与《国际可持续信息鉴证业务准则第5000号——可持续信息鉴证业务的一般要求》(ISSA5000)的衔接进行了讨论。会议还听取了集合投资工具(CIVs)项目组自2024年6月以来的工作进展。

(二十四)国际会计师联合会2024年第三次理事会会议

2024年9月4日至6日,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2024年第三次理事会会议在美国纽约召开, IFAC 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唐建华出席会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国际及港澳台事务部穆博作为技术助理一同参会。

会议重点批准了2025年 IFAC 提名征集结果,审议了2024年6月理事会的会议记录、待向2024年11月会员大会提交批准的有关议题,包括2025年 IFAC 战略规划更新情况、2025年聘任外部审计师的提议等。会议审议了世界会计师大会的改革提案,讨论了2026年 IFAC 会员大会的有关安排。批准了 CPA 爱尔兰和 CA 爱尔兰合并为 CA 爱尔兰后的人会申请。

会议听取了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国际可持续发展准则理事会(ISSB)、中小事务所工作组(SMPAG)、工商业界职业会计师咨询工作组(PAIBAG)、公众利益监督理事会(PIOB)、常设风险委员会等最近工作进展以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汇报。

(二十五)国际会计师联合会中小事务所咨询小组2024年第四次全体会议

2024年10月21日至22日,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中小事务所咨询小组(SMPAG)在美国纽约召开了2024年度第四次全体会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继续教育部赵彦作为成员出席会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部张宇歌作为技术助理一同参会。

会议介绍了《国际审计准则第240号——财务报表审计舞弊的审计师相关职责》(ISA240)的相关修订情况,明确了 ISA240 修订的后续计划安排。会议介绍了国际审计准则第570号(ISA570)(持续经营)的修订情况,主要涉及风险评估程序、管理层评估评价、持续经营评

估时间范围、审计报告中的明确声明、上市实体与非上市实体沟通差异及其他相关事项，并进行了讨论。会议还听取了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IESBA）两个重要项目的进展情况。

（二十六）国际会计和报告准则政府间专家工作组第41次会议

2024年11月6日至8日，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下设国际会计和报告准则政府间专家工作组（ISAR）第41次会议在瑞士日内瓦召开，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李静波率团参加。

会议主要议题有两项。一是可持续报告、鉴证和职业道德准则的统一和实施进展，来自国际准则制定机构的代表介绍了可持续报告和鉴证准则的制定进展，相关国家代表介绍了本国可持续报告、鉴证和职业道德准则制定和实施进展，以及为推动本区域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采用可持续披露准则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进展。二是利用数字化整合财务报告和可持续报告，来自欧洲财务报告咨询组、全球报告倡议组织以及英国、卡塔尔等国的代表介绍了整合财务和可持续报告、利用数字化手段整合报告方面的进展。

（二十七）国际会计师联合会2024年会员大会和第四次理事会会议

2024年11月6日至8日，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2024年会员大会和第四次理事会会议在法国巴黎召开，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唐建华、国际及港澳台事务部刘渝、穆博参加会员大会。穆博作为IFAC理事技术助理参加第四次理事会。

关于会员大会。会议投票选举了2名IFAC副主席，并通过了8名新IFAC理事和2名提名委员会成员的任职决定。会议听取IFAC主席、首席执行官、首席财务官以及各下设机构主席的工作报告，批准IFAC的2025年战略规划和预算，批准上一届会员代表大会会议纪要，2025年IFAC的外部审计机构，批准阿尔及利亚等4个国家的会计职业组织为IFAC会员，批准对IFAC章程和部分制度的修订建议，听取关于可持续信息披露和鉴证、如何提高会计行业的吸引力、会计行业与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如何提高会计行业在准则制定方面的国际话语权、人工智能在会计行业的应用等话题的主题演讲。

关于理事会会议。IFAC新任主席首先向理事会作任职表态，执行总裁就第四季度工作向理事会作报告，首席财务官向理事会汇报了IFAC会费收缴情况、IFAC2024年全年财务收支情况等。会议讨论了新IFAC

理事会工作大纲、2025年关键绩效指标实现方法以及对IFAC企业风险管理流程的改进。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9月理事会的会议记录，2026年IFAC理事及提名委员会等下设机构提名征集建议，2025年IFAC会员大会在墨西哥举办的决议，以及IFAC利益冲突规则、经修订的国际会计教育小组工作大纲等。会议听取了IFAC下设机构工作汇报。

（二十八）亚太会计师联合会2024年菲律宾会议

2024年11月21日至23日，亚太会计师联合会（CAPA）在菲律宾达沃召开会员会议、特别会员代表大会、CAPA大会及理事会会议等系列会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万文翔作为CAPA理事率团参加。

会员会议听取了CAPA执行总裁工作报告，并就2025年预算、会费、工作计划及会议安排等事项进行了讨论，有关意见一并提交特别会员代表大会及理事会审议决定；期间围绕“会计行业与人工智能”和“会计职业组织可持续发展议程及净零排放承诺”等专题开展了研讨。

特别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9月年度会员代表大会会议纪要，讨论并审议通过了2025年CAPA成员组织会费标准。

CAPA大会由菲律宾注册会计师协会（PICPA）承办，与PICPA年度全国会员大会相结合，来自菲律宾当地及CAPA成员组织、东盟会计师联合会（AFA）成员组织的数千名会计行业人士参会，主题为“制定路线图——会计行业的未来”。

理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10月线上会议的会议纪要，听取了CAPA执行总裁工作报告，评价了2024年CAPA秘书处人员履职情况，并重点就会员价值定位、执行总裁继任计划等议题进行讨论。

二、国际可持续会议情况

（一）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区域工作组线上会议

2024年3月、4月、7月，财政部会计司副司长王东参加了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以下简称理事会）区域工作组共举办3次线上会议，会计司制度三处相关同志陪同参会。会议主要围绕各司法管辖区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以下简称国际准则）的进展情况、理事会《首份采用或以其他方式使用ISSB准则的司法管辖区指南》（以下简称《采用指南》）的进展情况等议题展开讨论，中方代表在会上积极发言，介绍中国可持续披露准则建设情况，并对《采用指南》中监管采用分类表提出意见建议。

（二）可持续准则咨询论坛线上会议

2024年3月、6月、10月，财政部会计司副司长王东参加了可持续准则咨询论坛共3次线上会议，会计司制度三处相关同志陪同参会。会议主要围绕理事会工作议程优先事项、可持续披露分类标准、提高可持续会计准则委员会(SASB)标准的国际适用性、提供教育性材料支持国际准则S1和S2的实施等议题展开讨论，中方代表在会上积极发言，表达中国利益相关方的重点关切。

（三）与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主席、副主席视频会谈

2024年1月、2月、4月、5月、7月，财政部会计司司长舒惠好与理事会主席伊曼纽尔·法博进行了视频会谈共5次，财政部会计司副司长王东及制度三处相关同志陪同参会；2024年10月，财政部会计司副司长王东与理事会副主席苏·劳埃德进行了视频会谈，会计司制度三处相关同志陪同参会。双方主要围绕《采用指南》进展情况、中方可持续披露准则体系建设情况、中方《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征求意见稿)》制定情况等议题展开讨论，中方代表在会谈中积极发言，反映中方对应用国际准则的立场态度、对理事会相关工作的意见建议等。

（四）综合报告和衔接委员会线上会议

2024年1月、6月、11月，财政部会计司相关同志参加了综合报告和衔接委员会共3次会议(线上)。会议主要围绕综合报告的未来工作、《管理层评论》征求意见稿的修改完善、综合报告思维如何更好应用于准则制定项目等议题展开讨论。中方代表在会上积极发言，就如何在国际准则制定工作中借鉴综合报告框架的思想、原则和概念等提出意见建议。

（五）会见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新任行政总监

2024年10月，应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北京办公室邀请，财政部会计司副司长王东及相关同志与基金会新任行政总监米歇尔·马德兰、基金会北京办公室主任张政伟、理事会理事冷冰等举行了工作晚餐。双方围绕财政部与基金会的良好合作、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可持续披露准则相关工作进展、基金会未来工作计划、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理事人选等议题进行了交流。

（六）联合国贸发会议国际会计和报告标准政府间专家工作组第41届会议

2024年11月，财政部会计司副司长高大平参加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联合国贸发会议国际会计和报告标

准政府间专家工作组第41届会议，制度三处相关同志陪同参会。会议主要围绕全球各司法管辖区实施可持续报告要求的现状和方法、遇到的挑战及应对措施、整合财务报告和可持续报告的进展情况、数字化相关分类标准等议题展开讨论。中方代表在会上分享了中国可持续披露准则建设进展情况，并积极参与了中小企业编制可持续报告、进一步促进可持续报告要求的全球统一等议题的讨论。

（七）会见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主席

2024年11月，财政部部长助理舒惠好在财政部会见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主席伊曼纽尔·法博一行，财政部会计司司长林启云、副司长高大平及制度三处相关同志陪同参会。会谈主要围绕理事会工作整体进展及下一步工作重点、目前各国采用国际准则的进展等议题展开讨论。

（八）北京国际可持续大会

2024年11月，财政部会计司司长林启云参加由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北京办公室主办的北京国际可持续大会，制度三处相关同志陪同参会。会议主要围绕中国利益相关方对国际准则及可持续相关信息披露的重点关切问题展开讨论。

（九）其他会议

2024年4月，财政部会计司相关同志参加了中国金融部门评估(FSAP)部际工作小组办公室在北京举办的气候金融议题座谈会。2024年7月，财政部会计司相关同志参加了生态环境部应对气候变化司和欧盟委员会气候行动总司在北京联合举办的中欧气候投融资研讨会。2024年12月，财政部会计司相关同志在北京会见韩国可持续准则委员会技术人员。

(财政部会计司 监督评价局 会计准则委员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供稿)

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准则)建设情况

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IESBA)负责为全球职业会计师制定职业道德规范，包括国际职业道德守则和国际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等，以促进和保障职业会计师服务于公众利益。2024年，IESBA主要在以下